

证券代码：836831

证券简称：蜜思肤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## 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28 日 10:00。

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831	蜜思肤	2024年10月2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 11666 号开平商务中心 G 幢 2 号楼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郑久炎先生、吴玉妹女士、吴强先生、徐丽萍女士、张泽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经核查，上述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，各子议案如下：

- 关于选举郑久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；
- 关于选举吴玉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；
- 关于选举吴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；
- 关于选举徐丽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；
- 关于选举张泽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；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3)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陈万宇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为三年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经核查，上述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

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章程>修正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三）；

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采用累积投票方式，共选举5位董事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10月28日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11666号开平商务中心G幢2号楼。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梁花 联系电话：0512-63970125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11日